

坊间纪事

装睡

□ 徐仁河

睡眠是个什么玩意?我丢什么不好,怎么就把它给丢了呢?既值不了几个钱,又不知到哪登寻物启事去。丢就丢了吧,我也没太在意,正好以此为理由,逃脱老婆的监管,多看会儿夜剧场。可是崔永元那厮太坏,他公开说他整宿整宿闹失眠,还说这是病,是忧郁症什么的。这就让我怕了,因为我仅有的知识告诉我,这很不妙,海明威就是忧郁症患者,他开枪自杀,估计就是晚上睡不着觉闹的。我虽然很景仰他们,但失眠和忧郁症,却不想效仿。

是什么时候把睡眠丢掉的?得用心想一想,或许能把它找回来。小的时候,长到十岁便要下地给父亲干活,父亲是个不误农时的好农夫,正赶上分田单干,更是干劲十足,家里田地也多,我家老的老小的小,劳动力除了父亲,没骡子没马,能拉出来遛的也就是我了。很多时候,就是我这个大小子,晃悠悠跟在父亲身后日出而作,日落而息。其实讲“日出而作”是极不准确的,逢了农忙时节,月光还洒满了一地,便睡眼蒙眬地上路去田里了。常常是割了两三个小时,东方才微微透些亮光。稻田里的禾棵在月光底下显得很陌生、很怪诞。一边锄连连,一边被父亲激越的打稻声催逼,手中的镰刀对左手小指和禾棵的颈动脉模糊难辨,一刀下去,便拉出一道血口。捂着那节伤指,我那时最大的愿望,便是人不睡觉才好,这样才能帮父亲多做很多。

后来上了师范。正是对知识充满饥渴的时期,一位教文选的老师向我们炫耀他的求学时代,一天只睡三四个小时,其余的时间全是看书、写诗。听完这些,加上耳闻过他一些令人眩目的成就,也是心升一股崇敬之情。于是便学他样,把睡眠时间缩到三四个小时,别人睡觉了,我还打着电筒在被窝里看书,偶尔还会憋尿

的。词义变化大的汉字,“的”应该算一个了。古代的“的”字字意鲜明,多用来形容美女的嘴唇。宋玉的《神女赋》中就有“眉联娟以蛾扬兮,朱唇的其若丹”的句子。意思就是说,仙女虽然不用“美宝莲”,唇部照样熠熠生辉。

如今的“的”早已没有了美唇之感,已“d i”、“d i”和“de”三种读音于一身,让“的”有了不同的含义。

先说“目的”的“(d i)”吧,它源自隋唐时期的一个故事。北周旧臣竽毅的女儿不仅姿色出众,而且仗义执言,对杨坚篡夺北周政权后把北周高官都赶下台极为不满,常有激烈言辞冒出,于是竽毅决定给她出榜招婿,条件是不仅有才华,还要有武功,谁想要娶才貌双全的女儿为妻,必须射中画于屏风上的孔雀两只眼睛。满城公子王孙前来射箭,都没有射中,后来李渊来到寝房,拉弓射箭,两发皆中,屏风上的孔雀左右两眼顿时露出两个窟窿。“目的”一词正是源于竽毅的孔雀眼睛(目)之靶(的)。

“的确”的“(d i)”是真实、

的。心灵小品

嘘!小声说话

□ 云翥慈

跟谁在一起,你喜欢小说话?因为声音小了,你就可以趁机拉近彼此距离,咬着耳朵说话;还因为你知道对方在乎你,注意力都在你身上,你不必费力大声说话,甚至沉默,也能彼此心领神会。

可见小声说话的人一般分三种。一是内心有力的人。二是爱着的人。三是彼此相爱着的人。此三种人其实是一种人,那便是内心充满了平静力量的人。他们往往表现得低调谦逊,哪怕与人交流出现分歧,遇见挑衅,遭人攻击时,因心怀慈悲与了解,有爱人的支撑,很难产生抱怨、愤怒、失控的情绪。犹如一只铁拳打在空气中,外界的攻击无法伤害到他们。他们懂得时刻观照和守护内心的清明安定,外物自然无力干扰。

菜市场上为了鸡毛蒜皮吵翻天的,不管男人女人,漂亮丑陋,无

一例外给人感觉:怎么活得那么狼狈粗糙?

情场上一对男女要是整天吵架,分手的日子也就快了。因为彼此心灵失去感应,说话必须用吼的,来弥补距离造成的沟通困难。可是越吼越远,心门闭得更紧,则更吼,更远,也就分了。生气、抱怨、愤怒、咒骂,这些情绪是消耗式的,只有损失,毫无收益。每次我无论跟谁大吼小吼之后,都会觉得七窍冒烟,五脏震荡,立马追悔莫及,吵什么呢?有什么事值得我为代价伤自己的健康,赔自己心情为代价伤自己的没有!

不再那么恐惧生活里纷至沓来的各种困苦折磨,立意把它们当成一份份试卷,一道道考验。权当都是为锤炼度化我而来的,一次次被生活碾压粉碎之后,我相信自己将会变得越来越完整沉着,面目清澈,说话轻柔,心若虚谷。

强词有理

名不正,言不顺

□ 鹿耀世

“名不正,言不顺”,这是人们熟知的俗话。确实,呱呱坠地婴儿的人名,含辛茹苦著书的书名,八方筹措开店的店名,大兴土木盖楼的楼名……都要反复推敲,不可任意为之。

拿人名来说,不仅要讲究平仄、读音自然,还要便于书写、富有内涵。过去,出于趋同从众的心理,女性名字大多围绕着梅、兰、竹、菊、秀、丽、贤、淑、男性也离不开雄、健、豪、爽、刚、强、栋、梁;以致形成了很多单位同名者不易分辨的后果。改革开放以后,人们的思想观念日益更新,起名也愈加强调个性,形成了符合现代时尚的文化景观。

在旧社会的官场和民间交往中,当一方自报姓名之后,另一方常常惊喜地奉承:“久闻先生大名,如雷贯耳。”在官官贤达、名门望族的家谱中,按辈份还规定了后代子孙的起名规范。因我先祖在明代是理学家,在晚清是朝廷重臣,所以起名顺序是宗、传、理、学、世、笃、忠、贞。1972年8月,我的孩子出生了。那是“文革”时期,婴儿起名也浸入了浓浓的政治色彩。为了让孩子“放

纸上博客

病房里的旅行

□ 王东梅

病房里躺着意识不清楚的妹妹，肺部败血症栓塞让她烧了又退了又烧，呼吸困难就像溺水的小孩。护理师为她戴上氧气罩时，她的眼睛突然有神，我如此确切地看见了何谓“氧气”。最煎熬的时刻，我的手顺着她的背，一边学她紧张不顺畅地喘气，一起，困难地呼吸下去。“这是妈妈给你的身体哩，要撑过去，努力好起来，妈妈才不会伤心……”妹妹听见了，很轻微，很轻微地点了点头。

胸痛让她无法躺平，就戴氧气罩坐着睡觉，一整夜。拉开家属座椅，躺平闭上眼以前，眼泪顺着脸颊滑了下来，一瞬间我忽然有也许会失去的恐惧。从此，病房成为我们栖身的处所，与医院朝夕相处，终日在医疗大楼里来回穿梭、吃饭、散步、如厕、洗澡、睡觉。走廊上遇见熟悉医护人员的面孔我们会点头招呼；对街巷弄里哪家面好吃哪家可以叫外送，我们也都知道。我们在一楼与九楼病房间升降，终日在医疗大楼里，生活不再随心所欲。游走于大同小异的“街道”里，移动的范围很小，生存条件降低，变得容易满足。

每天早上十点半和下午三点，医疗大楼的大厅会有钢琴演奏。琴音轻柔，总会留下一些人。轮椅上的老人、照顾病人的外籍劳工、推着点滴架的阿伯、贴纱布的小孩……三三两两聚集到钢琴边。琴音落下，掌声响起，钢琴手的笑容会让一切意外平静。偶尔会多另一个声音——那天的萨克斯手是小儿麻痹症患者，他坐在轮椅上吹奏，神情享受。钢琴子弹得异常轻快，叮叮咚咚，愉悦的情绪迅速传播，围绕的听众愈来愈多。我们听得一愣一愣，有那么一瞬忘了生命所有的痛苦不堪。

这是一个敏感的区域，亲情爱情到这里会变得特别强壮。时常是这样的，你坐着电梯，电梯门打开，一个三岁大的孩子坐着轮椅被妈妈推进来，看着白色胶布固定针头的小手背，你也会想起，小时候是否也曾让妈妈操心惊慌。或者，看一位年轻女子挽着老父亲走路，他们亲密说话的样子那么天经地义，你走在他们的身后，想不起来自己什么时候曾牵过爸爸的手。

一天早上醒来，我邀妹妹下楼去草坪上做运动。走出医疗大楼，离开消毒水与点滴，拉下口罩，扑鼻的空气让人想大

时尚辞典

甜蜜的对手

□ 伊尹

我的爱美之心，是在十二三岁，从覬觎母亲漂亮的衣服开始。



叫。我们做简单的瑜伽伸展，双手高举，往后仰的一瞬看见成排的鸟儿振翅飞越蓝天，“哇——”我和妹妹双双惊叹，它们的旺盛活力，让人感到一天又充满希望。

这是一种练习，一天到晚都在医院，看人来人往，日升日落。血管被针打到都硬化了，胸痛唯恐复发，持续抗生素治疗，明显的药物副作用……有一天，带妹妹去做心脏和肺部超音波扫描的路上，听见妹妹自言自语：“我好像在爬山，一山过了还有一山。”她转过头：“姊，我还要爬多久？”

看着妹妹的脸，轻而易举地掩盖病毒可能会侵犯到心脏的恐惧，扯出大大的笑容：“放心，根据姊登山的经验，最后一定平安下山！”

好不容易有一天，发现医院的地下室藏了一个便利店，我兴高采烈地告诉妹妹，年节前两姊妹一起去逛，意外地发现人们在便利店外空出一条走道，摆摊卖年货，许多医护人员正在试吃蜜饯。两个人走着看着，如同逛大马路。一条短短的走道，就让我们心花怒放。

过几天，妹妹却又因药物过敏，全身发痒，发烧打颤而无法下床。

而你不得不，低头注视最基本的生命本身。窗外依旧车水马龙，交流道每逢上下班高峰时刻总是塞车。外面的世界就算匆忙，偶有不顺遂，生活还是一点一点前进。那些隐藏在日常里的平凡事物，一直都静静闪现光芒。

前苏联译著，是写二战的，先出的译本书名是《活着，可要记住》，而另一出版社后出的书名则为《活下去，并且要记住》。两相比较，肯定第二个书名更生动、更有悲壮的内涵。有位摄影家出版了两本作品集，一本是二十年来拍摄的以自行车为题材的照片，书名《流动的长城》十分绝妙，另一本社会万象的影集，书名是《瞬间》，就一般化了。某友人写的长篇小说叫《在电视台混》，我觉得不好。一是已有了《混在北京》的书名，二是“混”在句尾是下声，所以我建议他将书名改为《电视生涯》。作家蓝翎曾有一随笔集，名为《飞檐上的伫立》，初看有武侠小说的氛围，再看，原来是讲形象思维的文集，书名的确不同凡响！

解放前，店名大多蕴含着吉祥、敦厚、通达、发财。如“鑫源”，“泰兴”，“茂盛”，“安庆”，“隆福”等。题写的字体也道劲浑厚。

去年，友人经营起酒楼，嘱我起店名，我几经选择然后又细查碧海，起了十个雅俗不等的名字。最后，友人选中了“八仙乐”注册，这个通俗的店名，寓有汇集八方举杯同乐之意。

时尚辞典

甜蜜的对手

□ 伊尹

我的爱美之心，是在十二三岁，从覬觎母亲漂亮的衣服开始。

那时母亲有一件心爱的羊绒外套，手感柔软，上缀几处五彩珠花。因为怕弄脏了，不像其他衣物那样方便清洗，于是母亲不常穿它。这件公主一般雪白端庄的羊绒外套，一直挂在衣橱里，就像担心它会着凉一样，羊绒外套的肩膀处还搭着防尘的薄毛巾。在母亲的衣橱里，显露出备受呵护的地位。

有一天，趁着母亲上班，我摘下那件渴望已久的外套，穿在身上对着镜子反复瞧。我瘦，它大，娇柔地松垮着，但在镜中我却发现了不一样的自己。臭美完毕，将它送回衣橱，仔细按原样摆好，如此好多次，母亲竟然一次也没有发现。

好多年过去，那件羊绒外套不知去了哪里。有一次我和母亲聊天时问起它的去处，母亲竟然不记得了。我那清晰如昨的记忆，来自当时新生的覬觎，所以至今不忘。

多着呢，还茶毒过母亲的高跟鞋。脚丫只能填满一半，满足开心地拖着它到处走，试图发出母亲穿着它时咯嗒咯嗒的声响。那声音当时让我迷恋又羡慕，却没看见一旁母亲那心疼的眼神。

前不久，一位朋友对我说，她有了一个对手。稍微停顿一下，又微笑说对手是她那十三岁的女儿，个头已经有一米七。女孩有一天对我的朋友说：“我比你高！”过了一会儿，又跑来卷起袖子和朋友比胳膊，得意洋洋地说：“瞧，我还比你白！”朋友这时惊觉女儿真是长大了。但她不恨时间无情，时间一点点拿走她的青春与美丽，又一点儿也不剩地装点女儿的身上，塑造出她年华的对手，不可抵抗，但她心甘情愿。

女孩在母亲的青春里懵懂成长，母亲那些有关美丽的衣物与鞋子，还有化妆品与漂亮的包包，女孩会逐一尝试并开始在其中探索；从母亲身上，女孩一点点学会了如何懂得美丽，女孩汲取了母亲的青春与经验。

每一个有女儿的母亲，都会培养出这个对手出来，这对手力量强大无比，她可以让母亲的心，甜蜜而又认同。

会动的房子

□ 江泽涵

来的，不能中途叫别个劫去。我笑了笑说：“打地铺也成啊，以前又不是没睡过。”老人连声唤，叫我坐会儿，自己转身出去了。

门口来了个老大妈，她端着个大瓷碗，人还没进来，香气倒飘满了屋子。她说：“小客人，刚烤的，尝个。”碗里是咸菜汁烤土豆。我想老人的缘故还真不错呢。我解释说自己是寻不到住处的过路人，不是老人的亲戚。大妈爽朗地笑起来：“那也是客呀，还是俺们大家的客呢。”我一愣：“客人，客人……”在城里听多了“客户”，如今这“客人”是个多么亲切的词呀。

大妈也没跟老人照个面，放下瓷碗就回了。这道正宗的农家菜，我有十几年不曾尝了。吃这玩意儿不兴剥皮，一口咬下半个，那个滋味呀可真叫人久违了。

又飘来一股淡淡的稻香，还夹杂着隐隐的泥土气息。老人从别家借来了稻草垛。我赶紧迎上去，还没伸出手。老人就摆手说：“别看俺上了年纪，力气还在哩。”一棧没闲位子，也怕水泥地湿气太重，就上了二楼。底

下铺了一层厚厚的稻草，上面垫子和棉被各一床。躺在上面，非常舒适的一个窝。

老人叫我先下去吃点东西，他说家里没有啥好吃的，庆嫂送的洋芋苕就当晚饭吧。我很好奇：“你咋知道是她送的？”老人点燃柴禾烧水，说认得这碗。我又凝视着白瓷碗，没啥特别的，跟他桌上的几个碗也都差不多。

老人的孩子都在城里，他一个人住着应该挺孤单的。他说不，儿子把自己接到城里，哈，没几天就逃回来了。边吃边聊，惬意极了，吃饱的时候，老人已帮我调好了水温，喊我洗脸泡脚。

然后呢，老人乐呵呵地送我上楼，又连声唤，使我感到更加不好意思。刚躺下，我就像遭虫咬似的跃起——“房子要塌了！”老人还没开口，隔壁的老伯先吆喝了：“老哥哎，给小客说说。”

我听得出那是老伯上楼的脚步声，起先以为是他脚步太有力了，但连声“咯吱”、“呀呀”，怎不叫人胆寒？尤其耳朵贴着木楼板，就感觉屋子晃起来了。老人说脚步都很

起名，忌生僻、怪诞、不伦不类。前不久我在京北见到两家饭馆，店名就起得不好。一个叫“大众骨头馆”，不仅“瘆”人，还使人忆起法西斯。另一个“狂澜居”使人想到狂野和群氓。还有个“三只耳”酒家(可能店主姓聂)也听着别扭。还有的乱拼词汇、篡改成语：如“衫国掩衣，胜器灵人、自跑其乐”等，无异于扭曲了中国文化。

北京市朝阳区某楼盘起名为“名堂”，不仅不伦不类，而且和“冥堂”读音相同，也是极为不妥的一例。这使我想到解放初原西单剧场由谢添、陈方千等电影演员办的“雨来散”舞厅，名字多么诙谐、朴素！因是露天，所以雨来就得散！还有一种花瓣细长婆婆垂下的菊花，不知哪位文人起名为“懒梳妆”，太恰当了。

现在，起名的市场非常活跃。有一次我经过一家“正名斋”，九点开门之前已有十几人排队等候，可见生意不错。我进门观察了一会儿，没想到起人名张口便来几秒钟即可，收费却在60元以上，不像我上次给人起店名又是查成语，又是翻辞海，两天后才交卷。

时尚辞典

甜蜜的对手

□ 伊尹

我的爱美之心，是在十二三岁，从覬觎母亲漂亮的衣服开始。

那时母亲有一件心爱的羊绒外套，手感柔软，上缀几处五彩珠花。因为怕弄脏了，不像其他衣物那样方便清洗，于是母亲不常穿它。这件公主一般雪白端庄的羊绒外套，一直挂在衣橱里，就像担心它会着凉一样，羊绒外套的肩膀处还搭着防尘的薄毛巾。在母亲的衣橱里，显露出备受呵护的地位。

有一天，趁着母亲上班，我摘下那件渴望已久的外套，穿在身上对着镜子反复瞧。我瘦，它大，娇柔地松垮着，但在镜中我却发现了不一样的自己。臭美完毕，将它送回衣橱，仔细按原样摆好，如此好多次，母亲竟然一次也没有发现。

好多年过去，那件羊绒外套不知去了哪里。有一次我和母亲聊天时问起它的去处，母亲竟然不记得了。我那清晰如昨的记忆，来自当时新生的覬觎，所以至今不忘。

多着呢，还茶毒过母亲的高跟鞋。脚丫只能填满一半，满足开心地拖着它到处走，试图发出母亲穿着它时咯嗒咯嗒的声响。那声音当时让我迷恋又羡慕，却没看见一旁母亲那心疼的眼神。

前不久，一位朋友对我说，她有了一个对手。稍微停顿一下，又微笑说对手是她那十三岁的女儿，个头已经有一米七。女孩有一天对我的朋友说：“我比你高！”过了一会儿，又跑来卷起袖子和朋友比胳膊，得意洋洋地说：“瞧，我还比你白！”朋友这时惊觉女儿真是长大了。但她不恨时间无情，时间一点点拿走她的青春与美丽，又一点儿也不剩地装点女儿的身上，塑造出她年华的对手，不可抵抗，但她心甘情愿。

女孩在母亲的青春里懵懂成长，母亲那些有关美丽的衣物与鞋子，还有化妆品与漂亮的包包，女孩会逐一尝试并开始在其中探索；从母亲身上，女孩一点点学会了如何懂得美丽，女孩汲取了母亲的青春与经验。

每一个有女儿的母亲，都会培养出这个对手出来，这对手力量强大无比，她可以让母亲的心，甜蜜而又认同。

轻的，房子会动说明是活的，城里房子钢筋水泥都是死的。我惊愕不已，房子还分死活？

建屋匠造房子时并没有把梁檩等连接件也固定死，榫头打的是活结，而非死结。老人眯着眼睛笑起来，“庆嫂也上楼了。”这回声音小了很多，她家虽是水泥楼板，但房子也有轻微晃动。

我问老人住着踏实吗，跟危房似的，不怕倒吗。老人说这是他老爹结婚时的房子，都七八十年了，刚建好是这个样子，现在还是这个样子。我又问不怕吵到别人，或者暴露隐私，老人说，惊到了就打个招呼呗，还能防着家里进贼呢。隔音效果不错的，说话也得扯起嗓门来。

卧着稻香，浮想联翩，先人奥妙无穷的智慧，都融进了日常的民居。老人的善良，老伯的朴素和大妈的热情，也全在于“活房子”吧。可到底是活房子养育了热情朴素的人们，还是热情朴素的风气造就了活房子，又或是相辅相成？